

江门市质量检验协会

江质协〔2024〕11号

江门市质量检验协会关于发布《食用植物油中苯、甲苯、二甲苯残留量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》团体标准立项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江门市质量检验协会团体标准制修订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江质协〔2019〕15号）规定，经研究，《食用植物油中苯、甲苯、二甲苯残留量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》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现批准立项并予以公告。

请起草单位严格按照《江门市质量检验协会团体标准制修订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有关要求，加强组织协调，严把质量关，确保本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，按期完成标准的编制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聂志乐

电话：0750-3286058

邮箱：404542885@qq.com

